

公民第六課 社會福利中的國家責任(p.205學習圖解)

6-1社會福利與基本生活保障關係為何？

社會正義:社會中的資源分配能符合平等的原則,並且以合理的差別待遇保障弱勢族群的生活利益。

社會福利:政府整合國家與民間的資源,推動滿足全體人民生活基本需求的相關措施。

發展階段:民間組織救濟貧困、政府保障弱勢權益、政府增進全民福祉、政府整合社會資源。

6-2社會福利如何維護人性尊嚴？

提供社會救助滿足基本生活的需求:政府提供中低收入、遭受急難或災害的民眾生活補助、急難或災害補助。

推動社會保險轉移民眾生活的風險:政府推動強制民眾投保的社會保險,轉移個人生活風險,由社會共同分擔。

藉由社會津貼健全經濟安全的保障:為協助特定身分或有特殊需求的民眾,政府以社會津貼提供現金給付。

透過福利服務滿足不同群體的需求:針對不同群體的需求,政府提供相關資源與協助措施。

其他:健康與醫療照護、就業安全、居住正義。

6-3如何共構福利社會？

民間力量彌補現行社會福利的不足:社會福利措施有時無法顧及所有的弱勢族群,或是不符申請資格的個人或家庭。

個人必須善盡對社會福利的責任:民眾誠實納稅與繳納社會保險保費,是社會福利能夠順利運作、發揮功能的基礎。

建立正確使用社會福利資源的觀念:社會福利資源都是有限的,應該讓資源分配給真正需要的人。